# **锅炉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卖方）：****

法定代表人：

甲乙双方本着以诚为本、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一、订单****

1.订单的形式：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部颁标准执行。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三、交货方式、交货地点、结算方式****

1.交货方式：所有货物由乙方送往甲乙双方共同约定的交货地点，所需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由甲方负责卸车。

2.交货地点：        。

3.结算方式：        方式付款。

****四、包装要求****

不论采取何种包装形式，供方均需确保无破损，无污染，且方便二次运输。因包装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责，包退包换。

****五、一般条款****

1.供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    年    月以后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供方负责。

2.本项目，供方统一负责供货一览表内设备安装调试并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需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供方负责。

4.供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5.免费培训需方操作人员。

6.安装完毕调试合格后，供方全权负责办理国家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锅炉安全运行许可证，需方负责提供司炉工证、水处理证、管理员证。

7.供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生产厂商的承诺执行，质保期为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    年或发货之日起    个月（先到为准）。

8.交钥匙工程周期：合同签订预付款支付后    天内完成。

9.合同签订后预付货款    %，发货前付到合同金额的    %，安装调试完毕付款    %，    %质量保证金质保期到后设备无质量问题    天内付清。

10.违约责任：供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由此给需方带来的损失由供方负责。

11.质量验收

（1）到货验收需方应当在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需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时，应及时通知供方，供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供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需方可通知供方停止供货。

****六、经济责任****

1.供方责任：

（1）供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需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供方须向需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的违约金。

（2）供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完工，每逾期一日，供方必须向需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的违约金。

2.需方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不能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需方需按时支付货款，否则按日支付延期货款额    %的违约金；如果供方提前完成交钥匙工作，需方应予以适当的奖励。

****七、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八、其他****

1.本协议的制定、解释及其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纠纷之解决，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的约束。

2.本协议一式二份，协议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